

國立水里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實習工場設備維護要點

90 年 09 月 15 日實習輔導會議訂定

108 年 02 月 15 日實習輔導會議修正

一、 為加強實習場房建築及各項設備之檢查保養維護，使經常保持正常狀態，以利師生有效利用，特訂定本要點。

二、 各科實習工場統一實施維護對象如下：

- (一)工場房舍及有關建築。
- (二)機械設備及有關重要裝置。
- (三)重要儀器及有關設備。
- (四)重要器具。

三、 維護類別區分如下：

(一)日常保養：保管人或使用人每日按工場日誌所列項目實施一般性檢查清潔、調整潤滑等工作。

(一)定期保養：

- 1. 每週或每月實施定期檢查。
- 2. 每學期或每學年終了實施定期檢查。

四、 各科應依工場性質及實際需要，分別製訂保養記錄卡，並依據設備種類編號設卡，註明其主要來歷，檢查、保養項目以及實施經過。

五、 維護工作之執行由左列人員擔任：

- (一)日常保養：個人使用之機器設備，由使用人負責保養。
- (二)公用機器設備：由工場學生人事組織系統中擔任保養人員，在實習指導教師及技士、技佐指導下從事保養工作。
- (三)每週〔月〕保養：由工場管理教師協同技士或技佐按，預定

實施保養時間表指導學生實施檢修、維護與保養。

- (四)年度保養：由各科主任會同工場管理教師及技士或技佐，於每學期及學期終了按保養記錄卡之檢查事項實施檢查，並據以提出具體保養、維護修繕事項，利用寒、暑假實施。

六、 檢查工作之執行由左列人員擔任：

(一)日常保養：由工場管理教師及技士或技佐負責檢查。

(二)每週〔月〕保養：由各科主任負責檢查。

(三)年度保養：由實習主任負責檢查。

七、 工場實習機械發生突發之故障時，實習指導教師除應及時有效處理外，並應填具實習設備故障報告於〔實習教室日誌內〕，經科主任、實習主任轉陳校長核閱後，交實習輔導處作分析研究及改進。

八、 為提高實施績效，每學期或學年終了舉辦各科工場設備保養競賽，成績優良者，由學校給獎；不合要求而成績太差者，除輔導切實改進外，教師部分列入考績，學生部分酌情議處。

九、 本要點經實習輔導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